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并提供 股权质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支持公司经营，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之母公司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集团”）拟通过委托贷款方式向公司提供 1.36 亿元的财务资助，贷款利率为借款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本次借款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上海仪电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元一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全资子公司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亿人通信终端有限公司 75%股权、上海仪电特镭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1%股权（上述股权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以 2019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资产基础法评估值合计为人民币 17,705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合计为人民币 16,780 万元）为本次财务资助提供质押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仪电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财务资助为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过去 12 个月内，不含本次财务资助，仪电集团以委托贷款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合计为 0.5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公司对该财务

资助无抵押或担保，贷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执行。

二、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吴建雄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0,000 万元

住所：上海市田林路 168 号

主营业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通讯产品、设备及相关的工程设计、安装、调试和维护，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硬件、软件及外围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办公自动化设备、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照明器具、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除蓄电池）、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船用配套设备、家用电器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产权经纪，以及上海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业务。

关联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为我公司关联法人。

三、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为其资金支持提供担保及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鑫先生、陆晓冬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为其资金支持提供担保及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顾文女士、蔡云泉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公司以控股子公司股权质押作为担保向关联方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

司申请财务资助，是根据公司因正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而进行，符合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有利于经营发展。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